

008440

# 辽宁省人民政府土地批件

辽政地〔2020〕349号

##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沈阳市浑南区 2019 年度 第 205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

沈阳市人民政府：

你市《沈阳市浑南 2019 年度第 205 批次建设用地的请示》（沈政土字〔2019〕312 号）业经省政府批准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将浑南区集体农用地 0.4057 公顷（含耕地 0.3800 公顷）转为建设用地并征为国有，作为浑南区实施规划用地。

二、严格依法履行批后实施程序，妥善解决好被用地单位群众的生产和生活。

三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具体项目提供土地。



四、本批件自印发之日起生效。

008434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沈阳局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